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 2016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审核〈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规定，公司董事会已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具体情况

- 1、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2016年1月15日。
- 2、授予价格：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25.59元。
- 3、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

公司激励计划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921,500股，占授予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92%，授予后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授予对象为136人。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李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990,000	25.25%	0.99%
2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35人	2,931,500	74.75%	2.93%

合计	3,921,500	100.0000%	3.92%
----	-----------	-----------	-------

4、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

5、对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安排的说明：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锁定期。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锁定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息、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和红利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锁定。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二、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广会验字[2016]G15044340052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 2016 年 4 月 22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划分为每股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股。根据贵公司 2016 年 01 月 08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核<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6 年 01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贵公司向包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以 25.59 元/股的价格授予限制性股票 4,730,000.00 股，分两期执行，第一期向 164 名激励对象授予 4,300,000.00 股，第二期 430,000.00 股预留后期授予。本次授予第一期 4,300,000.00 股，由于部分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获得限制性股票的权利，贵公司本

次增加股本人民币 3,921,500.00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03,921,500.00 元。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6 年 04 月 22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出资款人民币 100,351,185.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零叁拾伍万壹仟壹佰捌拾伍整），其中 3,921,5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玖拾贰万壹仟伍佰元整）作为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其余 96,429,685.00 元（大写：人民币玖仟陆佰肆拾贰万玖仟陆佰捌拾伍元整）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出资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股本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05 月 22 日出具“广会验字[2015] G1380002036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04 月 22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03,921,500.00 元，股本 103,921,500.00 元。

三、授予股份上市日期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5月12日。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限制性股票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000,000	75.00%	3,921,500	78,921,500	75.94%
境内法人持股	9,727,500	9.73%	0	9,727,500	9.36%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1,941,500	1,941,500	1.87%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1,980,000	1,980,000	1.90%
境外法人持股	65,272,500	65.27%	0	65,272,500	62.8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000,000	25.00%	0	25,000,000	24.06%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	25.00%	0	25,000,000	24.06%

三、股份总数	100,000,000	100.00%	3,921,500	103,921,500	100.00%
--------	-------------	---------	-----------	-------------	---------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

五、公司控股股东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100,000,000股增加至103,921,500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发生了变动。公司控股股东益群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在授予前持有公司27,742,500股，占授予前公司股份总额比例为27.74%，授予完成后，占公司股份总额比例为26.70%。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六、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按新股本103,921,500股摊薄计算，公司2015年度每股收益为0.49元/股。

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说明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0日